

# 中山市翠亨新区（含南朗街道）2025年 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报告

翠亨新区管委会

市人大常委会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》有关规定，结合我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，需对我区2025年财政收支预算进行调整。有关调整内容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情况

### （一）收入预算调整

2025年，翠亨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第一次调整后的337,769万元调整为366,857万元，本次调增29,088万元。具体调整内容如下：

1. 税收分成收入。税收分成收入由第一次调整后的141,279万元调整为132,000万元，本次调减9,279万元。

2. 非税收入。年初预算为73,490万元，调整后为71,400万元，调减2,090万元。

3. 上级补助收入。年初预算11,000万元调整为31,359万元，调增20,359万元。

4. 调入资金。调入资金由年初预算109,504万元调整为128,778万元，调增19,274万元。

5. 再融资债券（一般债券）。年初预算为0万元，调整后为830万元，净调增830万元。

## （二）支出预算调整

2025年，翠亨新区总支出年由第一次调整后的337,769万元调整为366,857万元，本次调增29,088万元。主要调整内容如下：

1.一般公共预算支出。由第一次调整后的239,409万元调整为274,668万元，本次调增35,259万元。

2.上解上级支出。上解支出由第一次调整后的22,794万元调整为92,189万元，本次调增69,395万元。

3.调出资金。调出资金由年初预算75,566万元调整为0万元，调减75,566万元。

## （三）调整后收支平衡

按照“以收定支、收支平衡”原则，调整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366,857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366,857万元，实现收支平衡。

## 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

### （一）收入预算调整

2025年翠亨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年初预算为273,043万元，本次调整为238,323万元，调减34,720万元。具体调整内容如下：

1.政府性基金收入。污水处理费收入由年初预算3,000万元调整为3,100万元，调增100万元。

2.上级补助收入。上级补助收入由年初预算168,422万元调整为80,820万元，调减87,602万元，其中土地出让收入减少79,477万元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调减5,800万

元、其他上级补助收入调减 2,325 万元。

3.转贷地方政府债券收入。转贷地方政府债券收入由年初预算 25,000 万元调整为 153,348 万元，调增 128,348 万元。

4.调入资金。调入资金由年初 75,566 万元调整为 0 万元，调减 75,566 万元。

## （二）支出预算调整

2025 年，翠亨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73,043 万元，本次调整为 238,323 万元，调减 34,720 万元。主要调整内容如下：

1.城乡社区支出。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 205,447 万元，调整后为 4,505 万元，调减 200,942 万元。

2.文化体育传媒和农林水支出。年初预算为 0 万元，调整后为 116 万元，其中 100 万元为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——耕地地力保护补贴。

3.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。年初预算 30,000 万元，调整后为 140,395 万元，调增 110,395 万元。主要是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由年初 25,000 万元调整为 135,348 万元，调增 110,348 万元。

4.上解支出。上解支出由年初预算 37,596 万元调整为 18,096 万元，调减 19,500 万元。（含再融资债券 1.8 亿元）

5.调出资金。年初预算为 0 万元，调整后为 75,211 万元，该项是为了平衡预算。

## （三）调整后收支平衡

按照“以收定支、收支平衡”原则，调整后 2025 年政府性

基金预算总收入为 238,323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总支出为 238,323 万元，实现收支平衡。

专此报告，请予审议。